浙商大团〔2020〕7号

**关于评选浙江工商大学共青团个人、集体等**

**最高荣誉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后勤团工委、全校团员青年：

2019年，我校各级团组织在学校党委和团省委的领导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团中央、团省委关于学校共青团的改革要求，围绕思想政治引领、建功新时代和广泛联系服务等主责主业、全面深化改革，共青团组织建设取得了新成绩、打开了新局面，共青团事业继续保持蓬勃的发展势头。在这个过程中涌现了一大批先进个人和集体，2020年初，更是有一批共青团员、共青团干部带头响应党的号召，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中。

“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五四红旗（先进）团支部”、“五四红旗（先进）团委”是授予团员、团干部和基层团组织的最高荣誉。为表彰先进、总结经验，校团委决定在2020年“五四”期间集中对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进行表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条件**

**（一）优秀共青团员**

1.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有浓厚的家国情怀。

2.道德品行优秀。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经常参加志愿服务，年度参加志愿服务时长不少于20小时；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

3.模范作用突出。学习成绩优良，爱校荣校，尊重师长，团结同学，能够在团员青年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在2019年度团员教育评议中获得优秀等次。

4.自觉遵规守纪。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校规校纪，遵守团的章程，履行团员义务，按要求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没有违规违纪行为。

5.团龄在一年以上（截至2020年4月30日），2016年以后发展的团员须有发展团员编号。本人基本信息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二）优秀共青团员--战“疫”志愿者专项**

面向我校积极投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中的志愿者团员青年，须满足以下条件：

1.符合优秀共青团员的基本条件。

2.参加辖区、社区、乡镇等防疫一线志愿工作，服从组织

分配的工作任务，积极投身，勇当先锋，敢打头阵。

3.经自我证明、当地组织证明在参与疫情防控工作中勇于担当，积极作为，表现突出。

**（三）优秀共青团干部**

1.理想信念坚定。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具有强烈的家国情怀。

2.心系广大青年。热爱青年学生、密切联系青年学生，针对本组织学生开展有效服务和引导工作，组织学生参与学风建设活动，带领学生努力学习科学文化知识，成绩显著，在学生中具有较高威信。

3.工作能力过硬。熟悉团的业务，具有较强的团务工作能力，在抓团员青年思想政治引领上有招数、有作为，积极探索创新，在团的岗位上取得突出成绩，有较高的理论水平。（评选年度内有团学工作论文发表或参与相关课题者优先）

4.敢于担当作为。认真执行学校党委的指示和团委的决议，积极配合并完成学校共青团的各项工作，履职担当，在团的建设和工作中成效明显。

5.工作作风优良。认真落实“青竹计划”团学骨干修身立德行动的各项要求。自觉加强党性锻炼、提升党性修养，对党忠诚。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纪守法，品格高尚。

6.截至2020年4月30日，从事团的工作年限不少于一年。本人基本信息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四）“五四红旗团支部”和“先进团支部”**

1.支部班子好。支部班子配备整齐，分工明确、班团一体化改革初步完善，支委会成员政治好、工作能力较强，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扎实有效地开展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同度。

2.团员管理好。发展团员程序规范严格,教育、管理、监督团员经常有效,理论学习、仪式教育、团课活动、团日活动常态化开展。“智慧团建”系统常态化、日常化使用,团内信息录入更新及时，团支部及所属团员、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团员档案完备,团组织关系转接、团费收缴等基础团务工作规范开展。

3.活动开展好。按照“八条标准”开展主题团日活动，注重加强支部理论学习和团员主题教育。围绕志愿服务、济困助学、就业创业、岗位建功、实践教育等领域,形成至少1项经常性品牌工作,各项工作团员参与率高。积极参与建设清朗网络空间。推进团支部整理整顿成效明显，团支部工作有活力。

4.制度落实好。尊崇团章、贯彻团章,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执行《浙江省高校团支部团日活动八条标准》《浙江工商大学团支部工作手册》,严格落实“三会两制一课”，落实团组织“推优入党”制度，常态化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团内组织生活严肃认真、规范开展，主题团日活动高质量、高标准开展。

5.作用发挥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积极开展适合青年学生特点的学风建设活动、主题教育活动及文体活动，寓教于乐。团支部在评选年度内被评为校级优良学风班或者团支部所组织的主题教育活动获评优秀主题教育活动。在联系和服务青年方面成效明显，得到所在单位和学生的高度认可。

**（五）“五四红旗团委”和“先进团委”**

1.政治能力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

2.改革成效好。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浙商大党〔2018〕26号）、《中共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学生会组织改革实施方案》（浙商大党〔2018〕27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学院团学组织改革。认真落实“全团抓思想政治引领”、“全团抓基层”、“全团抓学校”等工作部署，在团的建设和工作中有具体行动、有明显成效、有特色亮点。

3.组织建设好。团委（团工委）班子配备齐整，班子政治好、能力强、业务精，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团结进取，作风扎实，富有开拓创新精神，有较强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推进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成效明显，加强团组织联系青年、团工作覆盖青年效应；准确掌握所在学院（团工委）团员青年的基本信息，全面把握团员青年的分布情况，团的基础工作扎实、规范。

4.团员教育好。规范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监督，认真规范做好发展团员、“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等工作，坚持做好“推优入党”工作。聚焦团的主责主业，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常态化性开展团员教育工作以及主题团日活动，增强思想引导的针对性，工作具有鲜明特色，团员参与踊跃，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5.活动开展好。认真担负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规范落实“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积极开展相关工作。结合学风建设、挑战杯、文化艺术、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等中心工作，有效指导各级学生组织，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和活动，取得明显效果和突出成绩。

6.工作反应好。团组织对团员、青年有较强的吸引力、号召力，广大普通青年对团组织的评价好，在落实全团重点工作和开展全团性品牌活动上成效明显。

7.完成校团委及学院党委布置的各项工作。

二、评选办法和名额分配

**1.先进个人:**

“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的评选要坚持标准，坚持程序，以确保其先进性和典型性。

（1）优秀共青团员原则上不超过本单位团员数（不包括毕业班）的3%，优秀共青团干部数原则上不超过本单位团干部数（不包括毕业班）的6%（其中本科团支部团干部数以每个支部为4名团干部计，研究生团支部团干部数以每个支部为3名团干部计，学院团委为15名团干部计）。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共青团干部由各团委组织评审，报校团委审批，经公示后确定并发文表彰。

（2）优秀共青团员的战“疫”志愿者专项另设通道，不占各学院名额，采用自愿申报制，由各团委组织审核，报校团委审批，经公示后确定并发文表彰。

（3）校级团学组织中的优秀共青团员比例原则上为3%，优秀共青团干部的比例原则上为6%，全校教工优秀共青团干部名额为6人，采用自愿申报制，由校团委组织评审，经公示后确定并发文表彰。

**2.先进组织:**

（1）“五四红旗团支部”、“先进团支部”评选由各学院团委进行院内选拔并推荐1个团支部参加校级评审，填写申报书（附件3），由校团委组织评审进行线上汇报展示，将根据申报书的20%和线上汇报展示的80%两者总分纳入最终评比结果，评选出“五四红旗团支部”5个，“先进团支部”若干，经公示后确定并发文表彰。

（2）“五四红旗团委”、“先进团委”评选根据2019年度团学工作考核结果分值的70%和线上述职汇报成绩的30%两者总分纳入最终评比结果，由校团委组织评审，评选出“五四红旗团委”1个、“先进团委”5个，经公示后确定并发文表彰。

“共青团突出贡献奖”采取自主申报制，各学院团委、后勤团工委围绕当年度学校、团省委重点任务，取得突出成绩的可自行申报，由校团委组织评审，“共青团突出贡献奖”评选最多不超过3个单位，五四红旗团委和先进团委可以兼得此荣誉。（评比细则详见附件1）。

三、评选要求

1.突出政治标准。要把政治标准作为首要条件，申报对象必须在政治上绝对过硬，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具有较强的政治责任、政治担当，在关键时刻靠得住，能够把讲政治的要求体现到坚决落实党的决策部署的行动上，体现到聚焦主责主业的实效上，体现到全面从严治团的成果上。

2.注重结果运用。各学院团委、后勤团工委应高度重视和认真组织本次评优工作，要把评优工作当作对全体团员青年进行思想教育的重要形式来抓，要把挖掘典型、表彰典型和宣传典型有机结合起来，激励团员青年在学校建设发展中更好地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3.评选程序规范。评优工作应在学院党委的领导下进行，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应在团内民主评议的基础上评选，推荐参选的团支部应在全院团支部中公开公示，申请团委荣誉经由学院党委负责人同意通过。

四、相关安排

1.学院申报“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需填写推荐表和汇总表（附件4、5、6、7、8），由学院团委进行筛选、审查、推荐；校级学生组织申报“优秀共青团员”和“优秀共青团干部”需填写以上表格后，由校团委指导老师筛选、审核、推荐。

请于4月20日（周一）前将所有材料（附件4、5、6、7、8）的电子版发张靖瑞工作邮箱：[116373442@qq.com](mailto:116373442@qq.com)，其中“汇总表”（附件7、8）以excel形式上交。无需上交优秀共青团干部（团员）推荐表和主要事迹的纸质稿。

荣誉证书将以汇总表的姓名为准，请各团学组织认真核对。

2.学院申报“五四红旗团支部”和“先进团支部”需填写申报书（附件3），于4月17日（周五）16:00前将申报书电子版发颜彬工作邮箱：[810965469@qq.com](mailto:810965469@qq.com)，4月22日（周三）下午进行钉钉线上汇报展示。由校团委组织评审，具体相关事项另行通知，联系人颜彬。

3.学院申报“五四红旗团委”、“先进团委”和“共青团突出贡献奖”需填写申报登记表（附件2），于4月3日（周五）16:00前将电子版发校团委邮箱：[zjgsxtw@163.com](mailto:zjgsxtw@163.com)。

材料不全或逾期不报的，视为弃权，相关奖项具体评审情况另行通知。

联 系 人：谢晓梅、颜 彬、张靖瑞

联系方式：626085、616794、17366637619

附件：

1.“五四红旗团委”“先进团委”和“共青团突出贡献奖”评比细则

2. 2019年度“五四红旗团委”“先进团委”和“共青团突出贡献奖”申报登记表

3. 2019年度“五四红旗团支部”、“先进团支部”申报书

4. 2019年度优秀共青团员推荐表

5. 2019年度优秀共青团员（战疫专项）推荐表

6. 2019年度优秀共青团干部推荐表

7. 2019年度优秀共青团员汇总表（excel）

8. 2019年度优秀共青团干部汇总表（excel）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2020年3月25日

|  |
| --- |
|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2020年3月25日印发 |

**附件1**

**浙江工商大学2019年度“五四红旗团委”“先进团委”和**

**“共青团突出贡献奖”评比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权重** | **二级**  **指标** | **权重** | **评价标准和计分方法** |
| **日常**  **工作考核** | **70%** | **基础建设** | **30%** | 考核内容包括党建带团建、基层组织建设、团学干部队伍建设三方面。  党建带团建：确保学院党委有1名书记分管共青团工作，有1名学院领导指导共青团学生科技工作，计1分；学院党委每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研究共青团工作，计1分；学院党委确定团委负责人任免等事项，事先征求学校团委意见，计1分；学院团委严格履行“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人选”制度，将推优纳入学院党员发展工作规划，计1分；学院团学工作开展有固定场地以及经费支持，计1分。  基层组织建设：学院团委、班级团支部认真落实“三会两制一课”制度，计2分；构建“一心双环”团学组织格局，计1分；每3年按照程序召开一次学院团员代表大会，非团学干部的团员学生和青年教职工的代表比例不低于70%，计1分；每年按照程序召开一次学院学生代表大会、研究生代表大会，计1分；加强团员先进性教育，实行团员教育评议制度。每个团支部每个季度至少上一次团课，计1分；全体团员注册成为志愿者，计1分；学生社团实行学期注册制度，新成立组织实行申报和审批制度，计1分。  团学干部队伍建设：按标准配备学院“专挂兼”相结合的团干部队伍，出台相应的考核办法，计2分；推荐优秀学生申报参加校团委挂职、兼职岗位遴选，计2分。  以统计各方面得分进行排名，排名列第1-4名的学院计100分，列第5-8名的学院计90分，列第9-12名的学院计80分，列第13及以后的学院计70分。 |
| **思想引领** | **20%** | 考核内容包括理想信念教育、利用新媒体手段开展思想引领工作、青马工程、文明寝室建设等四个方面。  理想信念教育：学院每年度至少开展一次“与信仰对话”主题报告会，计1分；每个团支部每学期至少举办1次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的团日活动，计1分；积极建设理论性社团，每学期至少开展一次院级理论学习活动，计1分；共青团工作覆盖青年教职工群体，建立固定交流平台，每学期至少开展一次活动，计1分。  利用新媒体手段开展思想引领工作：建立健全院级团学组织官方微信或微博体系，平台关注度高，每学期组织不少于2次线上活动，计1分；招募网宣员、微记者、网络文明志愿者（志愿者不低于学院学生总数的20%），积极参与集中发声活动，计2分；每学期至少向校团委上传、报送共青团工作相关信息3篇，计1分；  青马工程：积极推荐学院优秀学生参选学校青峰人才学院学员选拔，计1分；开展学院青马工程项目，制定、实施培养计划，计2分。  文明寝室建设活动：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以文明寝室建设为主题的社区文化活动，计1分。  以统计各方面得分进行排名，排名列第1-4名的学院计100分，列第5-8名的学院计90分，列第9-12名的学院计80分，列第13及以后的学院计70分。 |
| **服务成长成才** | **30%** | 考核内容包括学生科技创新、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学生文艺四个方面。  学生科技创新：积极开展新苗人才计划申报与立项工作，100%按时完成中期检查及结题工作，计2分；积极做好学院学生科技培训教育工作，积极开展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活动，每学期不少于3场，计2分。  社会实践：组织学生参加校团委寒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其中暑期实践活动学生参与率在60%以上，计2分；学院建设长期固定的实践基地，计2分；暑期实践总结分享交流活动覆盖学院所有新生班级，计2分。  志愿服务：志愿者管理规范，使用志愿汇，积极塑造星级志愿者，计1分；结合学院院特色，培育志愿服务项目工作，每年不少于5个项目参加校级立项，计2分。  学生文艺：推荐优秀文艺骨干参加校大学生艺术团，入选艺术团比例不低于学院总人数的1%，计2分；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文艺下乡演出活动,计2分。  以统计各方面得分进行排名，排名列第1-4名的学院计100分，列第5-8名的学院计90分，列第9-12名的学院计80分，列第13及以后的学院计70分。 |
| **激励加分** | **20%** | 获省级及以上优秀社团荣誉，加2分；被评为校级十佳社团、十佳社团活动，每项加1分。  选派优秀团干部到团县委、团省委挂职锻炼，每人加2分。  获省级及以上基层组织或主题教育活动获奖，每项加2分。获校级十佳主题教育活动，每个加1分。  挑战杯系列竞赛获全国一等奖、特等奖或金奖，每项加5分，获二等奖或铜奖、银奖，每项加3分；获省级一等奖、特等奖或金奖，每项加3分，获二获奖或铜奖、银奖，每项加1分（挑战杯系列计分规则：获奖团队第一负责人得一个满分，其他成员按剩余人数平分一个满分）；获校级“希望杯”系列竞赛组织工作奖，每项加1分；本科生以第一作者发表核心期刊论文或专利授权，每篇加3分（上限为6分）。  获省级及以上社会实践优秀团队、实践基地，加2分；获校级暑期社会实践校级评比十佳团队、组织工作奖，每项加1分。获省级及以上志愿服务项目、集体和个人表彰，每项加3分；学院毕业生当年度入选省“两项计划”志愿者，每人加1分；“两项计划”志愿者获服务地表彰，每人每次加1分。  学院学生会、研究生会、志愿者服务队当年度考核优秀，各加1分。学院独立代表学校参加浙江省大中学生校园文化节，每次加2分。  大学生艺术展演获全国一等奖，加8分，获全国二等奖、三等奖，加4分；获省级一等奖，加4分，获省级二等奖、三等奖，加1分。省委宣传部、团省委、文化厅组织的其他艺术比赛获一等奖，加3分，获二等奖，加2分，获三等奖，加1分（校外学生文艺竞赛计分规则：校艺术团组织的团体节目获奖，团队所有成员平分一个满分；学院组织的团体节目获奖，学院获得满分；个人节目获奖，减半计入学院得分；非校团委组织实施的比赛，需提供获奖证明）。校级文艺汇演比赛获一等奖，加1分。  同一项目多次获奖，以最高级别计分。  以统计各方面得分进行排名，名列第1-4名的学院计100分，列第5-8名的学院计90分，列第9-12名的学院计80分，列第13及以后的学院计70分。 |
| **现场汇报考核** | **30%** | **/** | **/** | 由各学院团委书记做年度工作汇报，校学生工作委员会委员和团员青年代表组成评审团予以现场评价。其中，校学工委和校团委书记班子评分占60%，团委书记互评分占30%，团员青年代表评分占10%。 |
| **共青团突出贡献奖** |  |  |  | 围绕学校和团省委重点任务，取得突出成绩的学院团委，可自行申报。由校团委根据申报材料审核的形式予以考评。 |

**附件2**

**浙江工商大学2019年度“五四红旗团委”“先进团委”和**

**“共青团突出贡献奖”申报登记表**

请在申报项目后打√，可同时申报三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报学院** | | |  | | | **团委负责人** | |  | |
| **学生团员数** | | |  | | | **学生数** | |  | |
| **申报项目** | | | 五四红旗团委（ ）先进团委（ ）突出贡献奖（ ） | | | | | | |
| **突出贡献奖** | | | 另附800字以内，重点具体讲某一方面的突出工作，不可泛泛而谈 | | | | | | |
| **2019年度推优入党数**  **推荐入党申请人成为入党积极分子、推荐入党积极分子成为党的重点发展对象** | | | | | | | | | |
| **入党积极分子人数** | | | |  | **重点发展对象数** | | | |  |
| **2019年度团组织所获集体奖项、荣誉（可自行增加行数）** | | | | | | | | | |
| 时间 | | 荣誉 | | | | | 授予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团学工作创新工作清单（可自行增加行数）**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完成校团委交与的临时性任务清单（可自行增加行数）**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学院党委（总支）意见** | | | | | | | | | |
| 党委（总支）对本学院团委工作的认可度 | | | 1．对本学院整体团工作的认可度(       )：  A、优秀  B、良好  C、合格  D、不合格  2．对本学院专职团干部的认可度(       )：  A、优秀  B、良好  C、合格  D、不合格  3．希望本学院团委提高和改进的工作：  党委（总支）领导签名(公章)： | | | | | | |

**说明：本表于4月3日（周五）16:00前发送至校团委邮箱**[**zjgsxtw@163.com**](mailto:zjgsxtw@163.com)**。**

**附件3**

**2019年度浙江工商大学“五四红旗团支部”、“先进团支部”申报书**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 院** |  | | | **团支部** | |  | | | | |
| **支部是否完成智慧团建系统录入、更新** | | | | |  | | | | | |
| **团员数** |  | **党员数** | |  | | **学生数** | | |  | |
| **团支部书记** | **姓 名** | | | **联系方式** | | | | **电子邮箱** | | |
|  | | |  | | | |  | | |
| **班主任** | **姓 名** | | | **联系方式** | | |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 |
| **辅导员** | **姓 名** | | | **联系方式** | | |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 |
| **团支部**  **2019年度**  **基本情况** | **发展团员数** | | **推优入党数** | | **团日活动数** | | | | | **申请入党数** |
|  | |  | |  | | | | |  |
| **团支部所获集体荣誉（填写院级及以上）** | | | | | | | | | | |
| **时间** | **荣誉** | | | | | | **授予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以上项目若无，可直接填写“/”；集体荣誉行数可自行添加行数。）

二、组织建设

|  |
| --- |
| 【围绕团支部的规范建设，展现支部的组织力，包括建设机制体制、组织机构、团干部队伍情况，“三会两制一课”落实情况、推优入党情况、团日活动开展情况等，取得的提升成效、工作经验、相关成果等。800字左右】 |

三、特色风采

|  |
| --- |
| 【围绕团支部特色风采，展现支部集体凝聚力、学习能力、互助提升能力，包括在思想引领、学风建设、创新创业、志愿服务、岗位建功、实践教育等方面，形成的品牌性项目、取得标志性成果以及获得的相关报道等。800字左右】 |

四、愿景展望

|  |
| --- |
| 【围绕团支部建设规划，包括总体思路、工作目标、工作计划及预期成果。300字左右】 |

五、相关意见

|  |
| --- |
| **团支部所在学院团委意见：**  学院团委（签字或盖章）： |
| **团支部所在学院党委（总支）意见：**  学院党委（总支）（签字或盖章）： |

**注：只可在本申报书表格内按要求填写、不单独另附页、不单独另附其他材料，请于4月17日（周五）16:00前发颜彬工作邮箱：**[**810965469@qq.com**](mailto:810965469@qq.com)**。**

**附件4**

**2019年度浙江工商大学优秀共青团员推荐表**

**学院：**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班级 |  |
| 学号 |  | 服务时数 |  | 政治面貌 |  |
| 主要  事迹 | **【主要概括本人思想政治、学习成绩、学生工作等方面典型事迹，在600字以内，不另附页。】** | | | | |
| 院团委  意 见 |  | | | | |
| 校团委  意 见 |  | | | | |

**说明：各学院统一汇总本学院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推荐表、汇总表（excel），**

**于4月20日（周一）16:00**[**前上交电子材料至张靖瑞工作邮箱：**](mailto:前上交电子材料至邮箱zjgsxtw@163.com)[**116373442@qq.com**](mailto:116373442@qq.com)**。**

**附件5**

**2019年度浙江工商大学优秀共青团员（战疫专项）推荐表**

**学院：**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班级 |  |
| 学号 |  | 服务时数 |  | 政治面貌 |  |
| 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地点及时间 | | |  | | |
| 主要  事迹 | **【主要概括本人思想政治、学习成绩、学生工作、参与疫情防控志愿服务等方面典型事迹，在600字以内，不另附页。】** | | | | |
| 院团委  意 见 |  | | | | |
| 校团委  意 见 |  | | | | |

**说明：各学院统一汇总本学院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推荐表、汇总表（excel），**

**于4月20日（周一）16:00**[**前上交电子材料至张靖瑞工作邮箱：**](mailto:前上交电子材料至邮箱zjgsxtw@163.com)[**116373442@qq.com**](mailto:116373442@qq.com)**。**

**附件6**

**2019年度浙江工商大学优秀共青团干部推荐表**

**学院：**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所在班级 |  |
| 学号 |  | | | 政治面貌 |  |
| 职务 |  | | | 服务时数 |  |
| 主要  事迹 | **【主要概括本人思想政治、学习成绩、学生工作等方面典型事迹，在600字以内，不另附页。】** | | | | |
| 院团委意 见 |  | | | | |
| 校团委  意 见 |  | | | | |

**说明：各学院统一汇总本学院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推荐表、汇总表（excel），**

**于4月20日（周一）16:00**[**前上交电子材料至张靖瑞工作邮箱：**](mailto:前上交电子材料至邮箱zjgsxtw@163.com)[**116373442@qq.com**](mailto:116373442@qq.com)**。**

**附件7**

**2019年度浙江工商大学优秀共青团员汇总表（excel）**

**填表人：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参评团员数** | |  | | | **本次优秀团员数** | |  | **优秀比例** |  | |
| **序号** | **学院** | **姓名** | **学号** | | **班级** | **性别** | **政治面貌** | **现任职务** | **志愿服务时数**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团委意见** | | |  | 签字（公章）： | | | | | | |
| **学院党委（总支）意见** | | |  | 签字（公章）： | | | | | | |

**说明：各学院统一汇总本学院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推荐表、汇总表（excel），于4月20日（周一）16:00**[**前上交电子材料至张靖瑞工作邮箱：**](mailto:前上交电子材料至邮箱zjgsxtw@163.com)[**116373442@qq.com**](mailto:116373442@qq.com)**。**

**附件8**

**2019年度浙江工商大学优秀共青团干部汇总表（excel）**

**填表人：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参评团干部数** | |  | | | **本次优秀团干部数** | |  | **优秀比例** |  | |
| **序号** | **学院** | **姓名** | **学号** | | **班级** | **性别** | **政治面貌** | **现任职务** | **志愿服务时数**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团委意见** | | |  | 签字（公章）： | | | | | | |
| **学院党委（总支）意见** | | |  | 签字（公章）： | | | | | | |

**说明：各学院统一汇总本学院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推荐表、汇总表（excel），于4月20日（周一）16:00**[**前上交电子材料至张靖瑞工作邮箱：**](mailto:前上交电子材料至邮箱zjgsxtw@163.com)[**116373442@qq.com**](mailto:116373442@qq.com)**。**